

灰名单与欧盟高风险名单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2024 年 6 月，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ATF）将摩纳哥列入加强监控名单，即所谓“灰名单”。此前，欧洲委员会下属的 MONEYVAL 委员会于 2022 年 12 月通过了对摩纳哥的相互评估，认定其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体系的有效性存在战略性缺陷。欧盟委员会随后跟进。通过 2025 年 6 月 10 日通过、自 2025 年 8 月 5 日起生效的《授权条例（EU）2025/1184》，欧盟委员会将摩纳哥与阿尔及利亚、安哥拉、科特迪瓦、肯尼亚、老挝、黎巴嫩、纳米比亚、尼泊尔和委内瑞拉一并列入《反洗钱指令》下的高风险第三国名单。同一条例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巴多斯、直布罗陀、牙买加、巴拿马、菲律宾、塞内加尔和乌干达从名单中移除。¹ 这一列名使欧盟（EU）境内的银行和其他义务主体必须对涉及摩纳哥的业务关系和交易实施强化尽职调查。

摩纳哥以立法和制度改革作出回应。在 2026 年 6 月的全体会议上，FATF 认定公国已基本完成其行动计划，从而为现场核查铺平了道路。FATF 列举的改革包括：加重对违反反洗钱规则行为的制裁、为金融情报机构增加资源、改进可疑交易报告，以及增加对涉嫌犯罪财产的扣押。摩纳哥的监管机构还因合规缺陷对 UBS 处以 600 万欧元罚款。2026 年 9 月的新闻报道预计，摩纳哥将在 2026 年 10 月 30 日结束的全体会议上被移出灰名单，但截至本章完成时尚未作出决定。² 从欧盟名单中移除将在稍后通过另一项授权条例进行。

1 摩纳哥对卢加诺意味着什么

对卢加诺而言，摩纳哥是居留市场上一个特点不同的竞争者。它为大多数外国人提供免征所得税和遗产税的待遇、地中海气候以及高度的人身安全。其生活和住房成本位居世界前列。其狭小的国土也限制了住宅供应。对意大利家庭而言，其不利之处在于意大利居民身份推定、2024年至2026年间列入灰名单所带来的声誉影响，以及一个尽管受法国监管、却并不比卢加诺更能进入意大利市场的银行业。Henley & Partners 估计，2025年摩纳哥百万富翁净流入仅为200人，而瑞士为3000人，并称摩纳哥主要受到来自英国、非洲和中东的超高净值人士青睐。³在2026年3月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数（GFCI）中，摩纳哥排名第八十三位。⁴两个中心争夺的是少数极为富裕的意大利客户，但摩纳哥并不威胁卢加诺所依赖的、由意大利企业家和专业人士构成的更广泛市场。

要点。摩纳哥有26家受法国ACPR监管的全能银行，存放于其中的金融资产约为1800亿欧元。居留须具备住所和充足的生活来源实践中须在银行存入约50万欧元的存款。摩纳哥于2024年6月被FATF列入灰名单，并自2025年8月5日起被列入欧盟高风险第三国名单。2026年6月，FATF认定其行动计划已基本完成，预计将于2026年10月被移出灰名单。迁居摩纳哥的意大利公民仍受《所得税统一法典》（TUIR）第2条第2款之二关于意大利居民身份的推定约束，而瑞士自2024年起已不再适用该推定。

2 注释

1. Stibbe, “European Commission Updates High-Risk Third Countries List”, 2025年, <https://www.stibbe.com/publications-and-insights/european-commission-updates-high-risk-third-countries-list>, 关于修订《授权条例（EU）2016/1675》的欧盟委员会《授权条例（EU）2025/1184》。关于灰名单，参见FATF,

“Jurisdictions under Increased Monitoring – June 2024”,
<https://www.fatf-gafi.org/en/publications/High-risk-and-other-monitored-jurisdictions/increased-monitoring-june-2024.html> , 其中记载了摩纳哥在 2022 年 12 月 MONEYVAL 相互评估报告通过之后, 于 2024 年 6 月作出的高层政治承诺。

2. Sumsub, “Monaco, Bulgaria and Côte d’Ivoire tipped to leave FATF grey list” , 2026 年 9 月 18 日 ,
<https://sumsub.com/media/news/monaco-bulgraria-and-cote-d-ivoire-tipped-to-leave-fatf-grey-list/>。
3. Henley & Partners (同上) 。
4. GFCI 39 (同上) , 表 1。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 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 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the-grey-list-and-the-european-high-risk-list